

#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 重要提示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斯”、“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以下简称“《管理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5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23〕18号)(以下简称“《承销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就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23〕18号)(以下简称“《承销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上交所就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华泰联合证券及东吴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与战略配售相结合的方式(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的询价报价后,网下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

和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IPO网下询价申购平台)(以下简称“互联网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发行则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上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的基本情况**

|        |                 |        |        |
|--------|-----------------|--------|--------|
| 公司全称   |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简称   | 阿特斯    |
| 证券代码   | 688472          | 网上申购代码 | 787472 |
| 网下申购简称 | 阿特斯             | 网上申购简称 | 阿特斯申购  |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公司总股本(万股) 15,000

网下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15,000

是否是超额配售选择权安排 是

超额配售选择权股份数量(万股) 8,115.850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15,882.17324

网下超额配售选择权比例(%) 10.01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11.10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利润计算,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4.24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S8)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数量(股) 32,12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29,695.0000

网下每家单户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9,000.00

网上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500

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690,661.2296

承销方式 承销团包销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5月31日(0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5月31日(09:30~11:30,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6月1日 2023年6月1日 16:00

网下申购金额 15,000

网下申购冻结金额 15,000

网下申购冻结期间 2023年5月31日~2023年6月1日

网下申购冻结比例 100%

网下申购冻结金额 15,000

网下申购冻结期间 2023年5月31日~2023年6月1日

网下申购冻结金额 15,000

网下申购冻结期间 2023年5月31日~2023年6月1日